

今日说法

CCTV1

记者手记
案例精选
小撒信箱
说法档案



今日说法
2005

5

播出时间CCTV-1每天12:38

今日说法 2005



播出时间CCTV-1每天12:38

主编：王新中 何淑文
编委：王新中 何淑文
续卫东 刘聪毅
吕莹 李季春
编务：赵慷简

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· 北京 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今日说法.2005.5/中央电视台《今日说法》栏目组编.—北京: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,2005.12

ISBN 7-81109-281-6

I.今... II.中... III.①电视节目—解说词—中国—当代
②案例—分析—中国 IV.①I235.1 ②D920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49222 号

今日说法 2005.5

JIN RI SHUO FA 2005.5

中央电视台《今日说法》栏目组/编

出版发行: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地 址: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

邮政编码:100038

经 销: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蓝空印刷厂

版 次:2005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:2005 年 12 月第 1 次

印 张:7

开 本: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
字 数:120 千字

印 数:00001~10000 册

ISBN 7-81109-281-6/D·273

定 价:16.00 元

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由发行部负责调换

联系电话:(010)83903254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E-mail:cpep@public.bta.net.cn

www.jgclub.com.cn

LEGAL REPORT

目 录

■ 记者手记

我的父亲母亲 王晓燕/1

寻找快乐 赵慷简/4



■ 案例精选

姐妹 /7

夜幕下的较量 /12

追凶 16 年 /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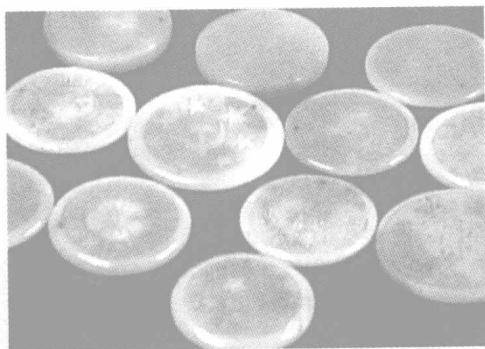
我的救命钱 /20

“血”的教训 /24

沉重的“教训” /29

大雨浇出的离奇案 /33

屋顶上的高压线	/38
仲夏夜之难	/43
真的没想到	/48
给他一点爱	/52
快速路上的一起车祸	/57



他是英雄吗	/61
黑色星期天	/65
48 亿美金	/70
出手之后	/75
马路杀手	/79
无情的江水 无情的你	/84
驾校车祸	/89

■ 小撒信箱..... /94

■ 说法档案..... /104

我的父亲母亲

■ 王晓燕

11月8日,记者节。对于整天奔波忙碌的我们来说,这的确是一个可以好好放松的日子。白天,大家依然像往常一样“比骡子累、比蚂蚁忙”;晚上,大家决定一起聚餐,好好庆祝一下。是呀,一年也只有这一天,我们可以心安理得地放松一把,Happy一下,但是今年,我突然觉得,我应该回家,去陪陪自己的母亲。

自从来到《今日说法》,为支持我的工作,帮我照顾孩子,原本和父亲相亲相爱的母亲,狠狠心离开了自己的老伴儿,和我一起来到了北京,开始了和父亲“牛郎织女”两地分居的日子,开始了为我、为我的孩子、为我的老公吃苦受累的晚年生活。

每天帮我们接送孩子去幼儿园,给孩子洗衣服,做饭,收拾家务,这几乎是母亲一天生活的全部内容。但她没有一句怨言,她总喜欢说一句话(尽管我都已经听得不爱听了),“你多做几个好节目比什么都强,我累点儿也值得”。

看《今日说法》也是母亲每天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,只要哪一天发现是我做的节目,她更是瞪大了眼睛,竖直了耳朵,而且节目一播完,我的手机肯定会响起,“今天的节目挺好看的”;“今天的故事讲得可不好”;“今天你的配音好像没力气,今天……”每次母亲的电话总会让我感动很久,有这样的妈妈在支



持着我,我已经没有丝毫的理由怠慢自己的工作。

一天晚上刚刚过6点,我给母亲打电话说,晚上要加班,不能回家了,只听电话那头的母亲轻声地说:“好,自己也抽空在单位多少睡上一会儿。”可是刚一放下电话,我突然意识到,不对呀,按照常理,母亲接完孩子最早也得到6点半到家,怎么今天这么早?我又立刻打电话给她:“有事吗?今天怎么回来得这么早?”“没事,”妈妈还是轻声地说,“赶快忙你的吧!”或许是母女连心的缘故,放下电话,我突然觉得,不行,是不是家里出事了,得赶紧回去看看。这也是我有生以来从未有过的一种感觉。

当我打上车就要到家时,手机响了,传来了母亲十分微弱的声音:“你能不能耽误一会儿,回来给我买点药去!”我的心一下子紧张起来,当我飞奔进家门时,只见女儿可怜巴巴地坐在小板凳上,紧紧地抓着姥姥的手,而母亲则脸色煞白地躺在床上,这一老一小蜷缩着,好像到了世界末日一样,屋里已经没有了一丝生气,我的眼泪哗地流了下来。见我回来,女儿赶紧跑过来,“妈妈,姥姥病了!”立刻,我像从梦中惊醒,

像个疯子似的冲着女儿吼道:“姥姥病了,你怎么不给妈妈打电话呀!”女儿哇地一声哭了,毕竟她还只有3岁,她不知道该怎么办,只知道等妈妈回来,她也从来不知道姥姥也会生病,因为,在我们所有人的眼里,母亲的身体是最棒的。

那天,母亲是因食物中毒致病的,医生说,如果再晚来一会儿,母亲可能会……而之所以会这样,只是因为她心疼那些剩饭剩菜,不舍得扔掉。

后来,听孩子幼儿园里的一些家长说,其实那天母亲去接外孙女时,已经呕吐不止了,当时大家都劝她给我打个电话,或是送她回家,但她还是强撑着,

接上外孙女又坐了一个小时的公交车,没有麻烦别人,也没有打扰我。

直到今天,我依然无法想像,我的母亲,一位70岁的老人,又领着一个3岁的孩子,



是怎样坚持了近3个小时,又是怎样坚持着走进家门的。

一天,女儿抬头看着我说:“妈妈,妈妈,我知道什么是‘保姆’了!姥姥就是咱家的保姆!”孩子是天真的,那一刻,我流泪了。是啊,母亲,70岁的人了,本该安享晚年,尽享天伦之乐,可是我的母亲呢?每天我们回到家,总会有现成的饭菜摆在饭桌上,总会有干净的衣服放在那里。而且一旦知道我或是我老公出差,她总会早早给我们包好“起身饺子”,期盼着我们每一次都平安顺利。我反而有时心情不好,还会动不动朝母亲发点脾气,就连老公甚至都觉得我发脾气毫无厘头,但我的母亲却说:“唉,她工作压力大,发点脾气可以理解。”

面对我的母亲,一个善良的母亲,一个宽容的母亲,我无言以对。

就在前不久,我们有了更大的房子,我把父亲也接到了北京,如今这对“牛郎织女”结束了两地分居的日子,我也少了些对父母的愧疚之情。

很多同事都说我有一个好妈妈,甚至有人说,你妈妈真挺伟大的。的确,如果没有我的父亲母亲做后盾,我不可能像今天这样全身心地扑在工作上,不可能作出一些有滋有味的节目,更不可能有点点滴滴的进步。

其实,同事们又何尝不是这样,为了记者这个神圣的职业,为了我们《今日说法》人的承诺“点滴记录中国法制进程”,有多少人能为自己年迈的父母捧上杯热茶,做上顿热饭,真的好想对我们所有的父亲母亲说上一声:儿女们祝福你们平安康泰!





寻找快乐

■ 赵慷简

我喜欢在天气好的时候,站在办公室的窗边,眺望远处青色的群山,俯看来来往往的车流和人流,本来因工作而疲惫的身心会得到片刻的安宁。最近越来越觉得自己就像个赶浪的孩子,每天都在纷纷扰扰的生活中追逐着、探寻着,但往往会迷路,看不清前行的方向。我的工作环境不错,每天坐在温暖明亮的办公室里对着电脑敲打敲打,或者在各个办公室进进出出,竭尽全力地做好一切。《今日说法》栏目里的年轻人很多,都充满了热情和活力。不过,有时候坐在上下班的公交车里,拥挤在熙熙攘攘的人潮中,我会禁不住地想:我为栏目做了些什么?我在工作中收获了什么?

直到有一天,一位同事半开玩笑地问我:“你说咱们工作到底是为了什么?”我一时语塞。一个年龄、资历、人生阅历、生活经验都比我高出许多的同事,竟然会问出这样看似简单但却到极致的问题,我不知道他是真的存在困惑还是兴致所至随口一说,但这个问题真的让我仔细想了很久。工作是为了什么,答案可以有千百种,但对于我来说只有一个:工作是为了让生活更加快乐。

记得有科学家曾做过这样一种描述：如果将宇宙漫长的演变压缩为2小时，则地球上人类生命的产生仅是最后的几秒钟。还有科学家打了一个更确切的比方：将宇宙压缩在一年之内，1月1日大爆炸宇宙开始；5月1日银河系诞生；9月9日太阳系产生；9月14日地球形成；9月24日地球上出现原始生命；12月31日晚上10点30分原始人出现，人类的足迹才争分夺秒纷至沓来；12月31日晚上11点46分北京猿人使用火，11点59分20秒原始农业开始，56秒是春秋战国时期，58秒是宋代；晚上12点整，才是现代社会。那么，我、我们在这个时间段里处于哪个位置？生活在哪一分哪一秒？

一颗流星在空中划过，虽然闪亮的仅仅是一瞬间，但却证明了自己的一生没有白白走过，证明了自己的存在和应有的价值。工作是美丽的、是快乐的。如果将工作看成是快乐，那么寻找快乐就变得简单和容易了，那么我们的生活情趣就提升了、心灵就健康了，我们就不会迷失于物质财富的丰盈中而陷入困顿，轻快的生活情绪就会引领快乐飞越所有的生命感受，我们也就不会因为缺少快乐而苦恼。

快乐一直围绕着我们，而最大的快乐就是得到别人的承认。上司的一句表扬、同事玩笑中的一份夸奖，都因对自我价值的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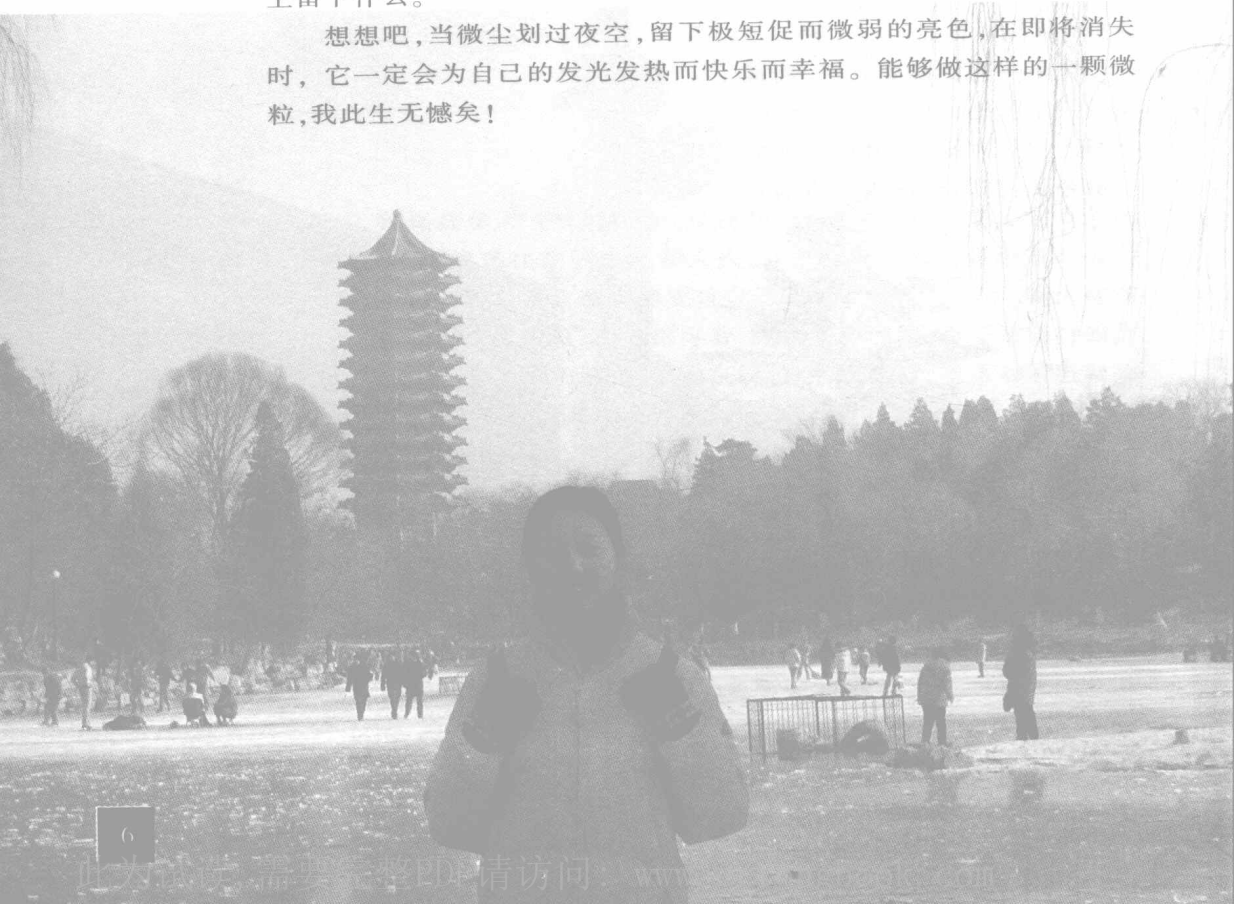




定而使我快乐。这份快乐平静而简单,因此容易被人忽略。其实对于我来说,在天天刻板的工作中不断提高,在勤勤恳恳的努力中不断创新,当遭遇挫折时学会坚韧,这一过程已经是自我价值的实现。无论在这条道路上怎样云波诡谲,我都会坚守心灵世界的一片宁静,寻找隐藏其中的快乐。快乐的力量虽然是世间最情绪化的,但它是解决人们困惑和痛苦最有效的手段。如果说现代社会让快乐变得复杂起来,让快乐成本加大了,让快乐更多地与物质财富多少和消费为标志,那么,我还是愿意让快乐变得简单起来,变得容易获取,使简单的快乐成为生命的拥有。

人生几何,算清了又怎样?人在历史的长河中可能连一朵浪花都不是。王菲有一首歌唱到:一百年前我不是我,一百年后没有我。百年之后你是谁?谁还能认识你?千年之后呢?宇宙洪荒,亘古千年,人不过就是这个大千世界历史长河中的一粒微尘。当然,我们需要用有限的生命一代代地去探索,更重要的是,要用自己有限的生命通过工作在这个世界上留下什么。

想想吧,当微尘划过夜空,留下极短促而微弱的亮色,在即将消失时,它一定会为自己的发光发热而快乐而幸福。能够做这样的一颗微粒,我此生无憾矣!





姐妹

姐姐已经住了 13 年的房子妹妹却说是她的，理由就是房产证上写着妹妹的名字。到底谁是房屋的真正主人，姐妹俩为此对簿公堂。

案例精选

- 播出日期 2005 年 9 月 1 日
- 记 者 陈 雅
- 摄 像 张 阳
- 编 辑 郑俊杰

一幢楼房 冒出两个主人



南昌市市中心有一幢5层的楼房。自从13年前这幢房子盖起来那天起，熊玉莲一家人就住在这里面，左右邻居一直认为这是她自己盖的私房，她也声称这是自己的房子。但就在前年年底，因为这幢楼房的产权，她的妹妹

和她打起了官司。

妹妹熊香莲很早就来到了南昌做生意，赚了不少钱，家庭比较富裕，这幢气派的大楼就是她的家产之一。当记者来到熊香莲家时，发现大门紧闭。从电话中得知，她正在外地办事，要到明天才能回来。可第二天再次拨打她电话时，怎么也打不通了。



没能亲自采访到熊香莲，不过从她曾经接受过其他媒体的采访中可知事件的原委。十几年前，姐姐生活比较困难，在南昌没有安身之地，于是熊香莲将这幢房子借给姐姐住。她拿出了房子的产权证，房产证上果真写着熊香莲的名字。

据了解，姐姐熊玉莲一家以前是南昌郊区的农民，十几年前就进城来打工，但是在城里一直没地方住，所以就想自己盖个房子。当初南昌的政策是，农村户口的人是不可以在城里盖自己房子的，为了解决这个问题，熊玉莲就用妹妹的名字盖了这幢房子，因为妹妹一直是城市户口。

为了证实自己的说法，熊玉莲拿出了很多当年的原始材料。她至今还保留着这幢房子的建筑合同和全部开支的收据以及账目，除了借用妹妹熊香莲的名义来报建外，所有的出资、修建都是他们自己办的，和妹妹熊香莲没有任何关系。



主持人 张绍刚

专家点评

主持人：这位姐姐的证据特别多，这对她有利吗？

李东方：她首先拿出的是邻居的证言，证明从房子盖起来到现在都是她在住。从这个证据不能判定房子就是她的，因为房子属于不动产，她住在里面属于占有房屋，占有并不等于所有。她紧接着拿出了盖房子时和建筑公司签的建筑合同，以及当初所有开支的详细收据，这些证据也有不周严性，并不能因此就一定能够证明房子就是她的。因为她们是姊妹，可能有家庭成员之间的一种委托关系，即使不是家庭成员，也可以委托其他人来代行这些事情。

收件编号：

房屋所有权人	熊香莲			
房屋坐落	西湖区南昌仓60号			
丘（地）号				
幢号	房号	结构	房屋总层数	
房				

妹熊香莲对姐姐的说法坚决予以否认。这些年她做生意挣了一些钱,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投资房地产,这幢房子是她投资修建的第三处房产。有关熊香莲投资房地产这一点,经证实确有此事,并且投资规模都不小。

为争房产 姐妹对簿公堂

熊香莲说,当初修建这幢房子时,由于生意太忙照看不过来,除了办手续等重大事项外,其余的事情全部委托给姐姐和姐夫了,所以这幢房子的全部账目和有关材料都在姐姐熊玉莲手里。

两种说法针锋相对,但无论是姐姐借妹妹的名义盖房,还是妹妹将房子借给姐姐居住,姐妹俩的关系应该不错,现在为什么会打官司呢?



原来,在2001年年底妹妹熊香莲突然听一个亲戚说,姐姐熊玉莲为了占据房产偷偷到公安机关将自己的名字改了,改的和她一模一样,也叫“熊香莲”。熊玉莲证实了这一点。事情发展到这种地步,妹妹认为姐姐将名字改的和自己一样,目的很明

显,就是为了这幢房子。为此她去找过姐姐,果然姐姐否认了这幢房子是她的,无奈之下,她只得打官司。

可是,姐姐为什么要把自己的名字改成和妹妹一模一样呢?熊玉莲对此解释说,当初改名字不是偷偷摸摸改的,还专门和妹妹商量过。商量后认为,如果将名字改了,就能够顺利地将房子“过户”到自己名下,而且可以免交不少费用。

有关姐姐改名字的动机,妹妹的解释却截然不同。究竟谁真谁假,已经无法查证。既然妹妹知情,那为什么还要打官司呢?熊玉莲说,几年前两家发生了一场纠纷,导致关系不断恶化,妹妹现在打官司就是为了报复。这幢房子到底是谁的,在争执不下时双方走上了法庭。



嘉宾

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 李东方

专家
点评

主持人:她母亲的证言和卖房人儿子的证言,证明力有多大?

李东方:她老母亲的证言对她很有利,但是单独一个证据还不能证明最终的结论。戴教化儿子的证言对这位姐姐也很有利。在买卖房屋时,如果协议是戴教化和这位姐夫签订的,初始就是姐姐的。但问题是妹妹对此进行了否定,而且这位姐夫擅自刻他人的印章,也是一种不法行为。另外,姐姐改名字也是一种规避法律的行为、不诚信的行为。这位姐姐的造假完全把自己搞成了被动。

两份协议 究竟孰真孰假



打官司要拿证据说话，为了支持自己的说法，姐姐熊玉莲首先拿出了一份买房协议。据了解，这幢楼房是在几间平房的地基上翻盖起来的，而原来那几间平房的房主叫戴教化。这份协议

显示，当初是姐夫李长头从戴教化手里将那几间平房买下的，并不是妹妹熊香莲签的。从这一点，就可以排除这房子不是妹妹的，因为地基都不是她的。这份证据似乎对姐姐很有利。

但是紧接着，妹妹熊香莲的一份证据又让事情变得复杂起来。令人没有想到的是，妹妹向法庭提供的证据也是一份买房协议，而且这份买房协议的内容竟然和姐姐的那份几乎一样，惟一不同的是协议上的买主由姐夫李长头变成了妹妹熊香莲。

对于这份协议的出处，姐夫李长头解释说，因为当初那几间平房是以自己的名义买下的，但由于没有城市户口，要借用妹妹熊香莲的名义去办理有关建房手续。这就出了问题，地基的买主和申办建房的人名字不统一，为此他伪造了这份妹妹熊香莲买房的协议，并且为了达到逼真的效果，他还私刻了卖主戴教化以及妹妹熊香莲的印章，他至今还保留着。

看来，李长头是聪明反被聪明误，当年作了假协议，到现在反而说不清谁真谁假了。而妹妹熊香莲反复强调根本没这回事儿，坚持说自己手里的协议是真的，而姐姐那份协议是假的。

到底哪份是真的呢？两份协议中虽然买房人不一致，但卖房人都是戴教化。只要找到戴教化，事情也就可以弄明白了。可记者找到他家时，才得知戴教化已经去世多年了。不过戴教化的儿子说，当初他曾经见过父亲签订的那份协议，就是李长头手上的



主持人 张绍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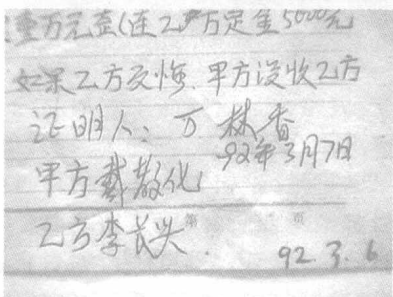
专家点评

主持人：怎么看法院的判决？

李东方：我国对不动产以占有为公示方式，以登记为准。房产证上面的名字是妹妹的，从公信力的角度看，从外在形式上讲，应该认定房产证上登记的这个人为房屋的所有权人。现在本案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证明房产证由谁有问题，也没有证据证明妹妹是通过欺诈或胁迫的手段去获得房屋所有权的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只能认定房屋的所有权是妹妹的。



我叫熊玉莲



这份,上面的笔迹是他父亲的。但熊香莲却说,戴教化的儿子作为一个旁观者,他的说法并不可信。

既然协议没能明确证明各自的主张,姐姐熊玉莲随即推出了一系列证人,这其中最主要的就是她们姐妹俩的老母亲。她们的老母亲已经 80 多岁了,当初盖这幢楼房时她的身体还硬朗。当时她一直在现场帮忙,许多材料钱和工人的工钱都是她经手的。而这些钱都是熊玉莲拿的,她妹妹根本没有出钱。当出现争执后,她曾经要求熊香莲和她当面对质,但熊香莲至今没有和她见面。



法院认定 真相逐渐明朗



2004 年年底,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了判决。法院没有采信姐姐熊玉莲和大多数人的说法,而认定这幢房子是妹妹熊香莲的。因为本案的重要证人戴教化在纠纷发生后过世,所以无法核清房子到底是谁买的。法院认为,我国房屋实行房产证登记制度,

也就是说,房产证写的是妹妹熊香莲的名字,那么法律就认可这幢房子是她的。姐姐熊玉莲拿出的买房协议和提供的证人证言都不够充分,无法推翻这个房子属于她妹妹的结论。

一审判决后,姐姐熊玉莲不服,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,但二审维持了原判。



夜幕下的 较量

出租车司机黄中权遭到两名劫匪抢劫。当两名劫匪骑着摩托车逃跑时,黄中权开车追赶并将其中一人撞死。出乎人们意料的是,法院认定黄中权故意伤害罪成立,并且还要承担民事赔偿责任。

■ 播出日期 2005年9月4日
■ 记 者 王 涓
■ 摄 像 李政林
■ 编 辑 王晓燕